

天主教信仰與科學

任延黎

(編者按：本文為作者於一九九八年九月在南京「海峽兩岸宗教文化與現代化學術研討會」上發表的論文，現得蒙作者同意在本刊發表，特致謝意。作者對無神論與科學關係的觀點，未必為其他學者所同意，但其對宗教與科學之間互動關係的見解相當新穎，深具參考價值，敬請讀者注意。)

有一種看法認為，宗教與科學是對立的。宗教與科學果真是「對冤家對頭嗎？」由於宗教發展經歷了不同的階段，有過不同的形態，各個宗教之間差異很大，每個宗教都有複雜的組成部份，科學同樣也有從萌芽到成熟的發展過程，且包含豐富的內容，所以對此問題不可一概而論。從基督宗教（包括天主教）的情況看，以及從基督宗教環境中孕育出的宗教學的概念出發，不可否認，宗教與科學之間有過對立和衝突。但這並不是宗教與科學之間關係的全部，事情並非此即彼、勢不兩立那麼簡單。實際上，無論從有關概念和認識論的角度看，還是從歷史和現實的角度看，宗教與科學的關係都是具有多重性，難以一言以蔽之曰「對立」。說到底

對立，也要搞清楚它們爲什麼對立以及在哪種意義上和哪個層次上對立，否則，便無法對宗教和科學之間出現的許多現象給予合理的解釋。宗教，這裏主要指基督教， 在不同的歷史時期與科學之間有對立和衝突，也有共生、共融和互相交叉、滲透，或者互不干涉的關係。

一 宗教與早期科學的共生、共融

自從有人類以來，人們就開始觀察和了解自然的活動，以便適應自然和與自然作鬥爭，求得自身的生存。這些觀察和了解自然的活動儘管還稱不上是真正的科學行爲，但無疑是人類早期的科學活動和科學的萌芽。現代意義上的科學是近代才誕生的，而宗教的歷史卻悠久得多。宗教的產生，是人類抽象思維能力進步的標誌，是人類運用理性的結果，也是人類觀察自然和了解自然過程中得出的結論。在自然宗教的漫長歷史時期，在遠古的希臘和在世界其它許多地方一樣，人們依賴自然，相信自

然本身就是神靈，並將其人格化和對其頂禮膜拜。對自然的觀察活動，是從屬於宗教活動的。也就是說，當時的宗教與科學是融爲一體的，萌芽時期的科學活動也就是宗教活動。人們認爲自然是超自然的神靈創造和支配的。人們所能認識到的一些規律都被歸結爲神靈所定的規律，所以人們通過從事觀察自然、了解自然的活動來認識神靈和了解神靈的意志。

從宗教的視角取得對自然的認識，就是人類對自然的全部知識。古代宗教中的占星術對天象的觀察成果中有合理的成份，依據季節變化和月亮盈虧而規定了宗教節期等，爲天文歷法的形成作出了貢獻。一些宗教戒規如潔淨食品、沐浴身體、割禮和禁止近親結婚等，實質上體現的是人們掌握的生物和醫學方面初級的科學知識。這種現象是宗教觀念與科學知識共生、共融的典型表現。(三)

在希臘文明時期，起源於宗教的哲學發達起來，把對自然的觀察活動納入了哲學領域。因此，

與遠古時期相比，希臘文明時期哲學有觀察和了解自然的活動提供的知識作基礎，而揭示自然奧秘的活動更具有理性的光輝。

基督教興起後，成為歐洲文明的主要組成部份，或者說對歐洲文明的發展有重要的影響。基督教作爲形態更爲完備的宗教，吸收了希臘哲學的成果，其神學更爲精緻，更具理性和思辨的色彩。儘管基督教信奉超自然的上帝，但是基督教認爲上帝區別於自然，同時又不脫離自然。神學中的三位一體的上帝論十分注重論述造物主上帝與自然的密切聯繫。耶穌基督的道成肉身就是說明上帝親身參與人類自然生命從生到死的全過程。聖靈降臨到世上和進入信徒的身體的教義，也是要說明上帝與自然和人結合爲一體。於是，基督教神學與不發達的科學以對自然的共同關注爲契合點結合在一起，科學爲神學服務，爲基督教信仰作論証。雙方基本上和諧地渡過了基督教歷史的第一個一千年。

二 天主教與科學的衝突時期

在中世紀的歐洲，從十三世紀起，天主教發展到巔峰時期，天主教的影響遍及社會生活的所有領域。處於萬流歸宗地位的天主教孕育了文學、藝術、音樂、雕塑、建築學、哲學、科學等各種形式的文明。天主教文明無疑是人類重要的文明成果之一。然而，在當時的歐洲，只有天主教會才有權威擔當各種學術活動的組織者，同時也是學術思想的仲裁者。

隨著科學的發展，科學不再能夠忠實地做恩格斯所說的「教會的恭順婢女」，不能永遠爲傳統的教義作論証。教會當局對新思想不能容忍，處處設禁區、下禁令，動輒以反對「巫術」的名義排斥科學新成果和迫害科學家，成爲科學進步的阻礙者。天主教傳統教義與不斷發展的科學的磨擦變得越來越頻繁，雙方之間日益有了明顯的分野，天主教與科學逐漸從和諧走向分離和衝突。十六世紀中

葉哥白尼的「日心說」的問世，第一次真正動搖了中世紀天主教神學的根基。尤其是十七世紀初實証科學的誕生，使科學實驗作為認識的手段獲得了崇高的地位。科學走上了以從經驗得到的資料為依據提出科學假說，再以這些資料為實驗手段再觀察到的現象的現代科學的道路。而宗教依靠的是虔誠，信仰的內容是不能用實驗證明的。於是揭示宇宙和自然、生命的奧秘的那些科學結論與天主教神學的有關論斷之間的衝突是不可避免的，羅馬天主教會當局對違反傳統的科學家進行迫害是必然的。哥白

尼、布魯諾以及實証科學的奠基人伽利略原本都是教會裏從事科研活動的神職人員，卻都因而受到羅馬教廷的迫害。

對於宗教與科學之間發生的對立和衝突，有必要作一些分析。宗教和科學都以自然、宇宙、人、社會為對象，都是人類認識的成果。不同之處在於，科學是知識，是對自然和世界的認識，是系統地描述客觀規律的知識體系。從邏輯學和語言學的角度

看，知與不知是一對矛盾，科學的對立面或反義詞是愚昧、無知。宗教則是對上述同一認識對象得出的不同結論。宗教尤其是基督教提出宇宙和人的本質、起源、目的和歸宿等諸如此類的問題並給出答案，認為存在著超自然的神，宇宙、自然、世界和人都是由上帝創造並支配的。因此可以說，在人類認識自然以及認識人類自身的過程中，基督教提供的最終解答是把世界和人的本質歸結為上帝的本質，實質上給予人們的是關於上帝與自然、與人的關係的知識。

宗教信仰屬於有神論的思想範疇。從唯物主義和無神論的立場看，宗教觀念是對客觀世界的歪曲反映。從世界觀這個總體問題上看，科學屬於唯物主義、無神論的思想體系，宗教則屬於唯心主義、有神論的思想體系。正是在世界觀這一最高層次的哲學範疇上，可以說科學與宗教是對立的。由此，我們是否可以這樣說，宗教與科學之間的對立，實質上是它們分別從屬的不同思想體系之間的對立。

或者再具體一點說，是宗教有關神靈的信仰、觀念與科學對自然和世界作出的唯物主義和無神論的解釋那一部份內容之間的對立。宗教有關神靈的基本信仰永遠也不可能具有科學性。簡單地說，宗教神學與自然科學的對立是本質上的對立。有神論、唯心主義世界觀與無神論、唯物主義世界觀之間的對立是絕對的、不可調和的。

三 宗教與科學的互動及相互滲透

科學雖然與宗教分離，但兩者之間仍有交叉和滲透。這是因為，儘管人們習慣於把宗教和科學都說成是世界觀，並因而籠統地說宗教與科學對立，但是這種說法並不十分準確。從嚴格的意義上說，宗教和科學分別包含有各自的世界觀，或者說宗教與科學分別主張不同的世界觀、宗教與科學分別從屬不同的世界觀，但宗教或科學本身並不能等同於某種世界觀。從認識論的角度看，對人們得到的對事物的一般認識分別進行哲學加工，進行多層

次的概括和最高抽象，才能在世界的本原、思維與物質的關係等最根本的問題上，分別提煉出不同的世界觀。但是人們的認識過程並不是簡單的、直線形上升的，而是複雜的、曲折的。不同的世界觀以及不同的方法論在人們的頭腦中，也並不是時時刻刻涇渭分明的。況且，世界觀、意識形態是純粹的思想和觀念的體系，與之相比，科學和宗教卻不是只存在於意識之中的單純的思想觀念，而是豐富多彩的、有血有肉的、由多種成份構成的複雜體系，不是隨時隨處都可用世界觀來衡量的。唯物主義世界觀與科學的關係以及唯心主義世界觀與宗教的關係，恰似基督教所說的靈魂與肉體的關係。肉體受靈魂的主宰，但肉體並不等同於靈魂。

無神論是科學的核心精神，但無神論並不是科學的全部內容。在科學所構築的知識體系中，有關天體演化、生命起源、生物進化、人類形成、社會發展等科學知識與無神論密切相關，無怪乎人們時常說科學與無神論是同盟軍。但是除了揭示宇宙

和自然的奧秘的根本規律之外，科學體系中更為大量的是一些有關具體問題的一般規律和知識，它們往往不直接涉及有神或無神的根本問題，不和宗教信仰發生正面衝突，可以為宗教家所容納。這就是為甚麼世界上所有的宗教信徒並不籠統地反對科學，相反地都可以坦然地接受和運用一般的科學知識，與此同時，許多有科學知識的人，甚至科學家也有宗教信仰的原因之一。

對於上述現象，一些無神論者感到困惑和無法理解，正是由於缺乏對無神論不是科學的全部內容這一問題的認識。那種認為有了科學知識便可戰勝宗教的想法，是把宗教簡單地等同於愚昧無知和視為傻子加騙子的產物，是早已被馬克思主義經典作家批判過的資產階級啓蒙學者的文化主義的表現。

同樣地，有神論是宗教的基本思想，然而有神論也並不是宗教的全部內容。「宗教不僅是一種意識形態，它也是一種社會組織和社會力量。」⁽³⁾

除了與無神論格格不入的對神靈的信仰之外，宗教在長期的發展歷史中，還形成完善的組織系統、典章制度和活動方式，這一點天主教表現得尤為明顯。由於在對世界作出的最高說明和對具體問題的一般知識之間，還間隔著認識論的一些中間環節，因此宗教信仰並不直接與一般的、具體的科學知識對立、衝突。宗教信仰並不妨礙宗教信徒在日常的現實生活中遵守一般的科學規律，所以，在宗教這個總體概念下，所包容的構成因素極為豐富，包括有宗教倫理、宗教教規、宗教情感、宗教哲學、宗教現象學、宗教社會學、宗教建築、宗教藝術、宗教團體等等。它們之中，有的成份本身就是宗教的衍生物或附屬品，有的成份本身就是宗教與理性和與科學互相结合、互動和互相滲透的產物。例如世界上許多輝煌的宗教建築，是宗教與建築學這一科學分支學科結合的典範，它們既體現著信仰的精神，又是建築科學的結晶。宗教信仰與自然科學的部份成果尚能如此完滿結合，宗教信仰與人文科學一些分支

學科的密切關係就更可想而知了。

此外，宗教建築、宗教藝術和宗教團體等許多成份是有形的、現實性的社會存在，根本無從論起它們與某種意識形態或知識體系對立與否。正是因為宗教包含的內容如此豐富和具有多樣性，所以人們無論怎樣對宗教定義，至今仍未有全面概括宗教的全貌之感。誠然，馬克思曾經說過宗教是「顛倒了的世界觀」，但是他並未簡單地止於把宗教歸結為一種世界觀，而是作了許多形象和生動的比喻，如「對……苦難的抗議」、「被壓迫生靈的嘆息」、「無情世界的感情」、「沒有精神的制度的精神」和「人民的鴉片」，正是為了客觀地反映宗教的複雜性。

總之，籠統地來說，人們起碼都承認宗教是一種文化現象、歷史現象、社會現象、社會力量，是一個內涵豐富的綜合體。同樣地，科學也是一個內容十分豐富的知識體系。如果僅僅因為宗教和科學的思想內核的對立，就從整體上斷言宗教和科學

對立，是不夠嚴謹，因而缺乏說服力。

四 天主教對科學從休戰到最終和解

天主教與科學之間的對立主要是在真正意義上的科學誕生後的十六世紀下半葉至十九世紀下半葉，真正劇烈衝突集中發生在十七世紀。天主教與科學的衝突時期在天主教的漫長歷史中，只佔較短的一段時間。由於近代科學長足的進步勢不可擋、宗教裁判所的失勢、教會內越來越多有識之士意識到科學在日益改變的世界中發揮著巨大作用等原因，教會當局逐漸改變了過時的堅持敵視科學的立場，於是雙方的衝突漸趨緩和。有人將這一現象稱為雙方進入休戰期。⁽³⁾這個休戰期的突出標誌就是羅馬天主教會於一八六九年至一八七零年召開的梵蒂岡第一屆大公會議。在這次會議上，羅馬天主教會做出決議，在天主教歷史上第一次以教會訓導的方式宣佈，信仰和科學分別屬於兩個不同秩序但又是來源於同一天主。意即在源於同一天主的前提下

下，有信仰的真理，也有科學的真理，二者互不相干、互不衝突，各有各的領域。這就意味著羅馬教會在經歷了幾個世紀神學與科學的對立、徒勞無功地抵禦科學進步對傳統信仰的衝擊後，終於選擇了二重真理觀，從而給予科學活動自主權。這無疑是科學的勝利。這個休戰期一直持續到二十世紀六十年代。

本世紀六十年代，羅馬天主教會召開梵蒂岡第二屆大公會議，為使羅馬天主教會適應時代，全面、積極地「參加塵世的建設」，對教會進行革新。羅馬天主教會有感於梵蒂岡第一屆大公會議所主張的二重真理觀只說明了信仰與科學的分離，而未能很好地說明信仰與科學之間的聯繫，也就未能說明教會對包括科學活動在內的世界上一切世俗事務的參與權，所以有必要對此二重真理觀加以根本改造。梵蒂岡第二屆大公會議創立的新的神學思想，為重新更好地從神學角度理解信仰與科學的關係提供了必要條件。其神學革新的思想脈絡是，天國是

精神性的，它以奧秘的方式存在於此世並不斷擴展；世界的舊面貌行將逝去，但物質世界並不毀滅，而是不斷獲得改造，世界與天國互相滲透和趨向合一；^(四)由於宇宙間的一切都是天主創造的和所喜愛的，因而也是應該受讚美的，從讚美天主出發因而讚美天主的受造物——世界和人，因而讚美人的智慧和人的科技成果。換言之，讚美人的發明創造和人的智慧就是讚美人，讚美人就是讚美天主的受造物，同時又是天主建設世界的合作者，最終就是讚美天主。歸根結底，讚美科技發明與讚美天主並不矛盾。所以，梵蒂岡第二屆大公會議以教會訓導的方式宣佈，「世俗的現實和信仰的現實都來源於同一個天主，」^(五)意即科學和信仰都共同來源於天主的真理。梵蒂岡第二屆大公會議發掘教會的思想遺產，論証其實早在中世紀天主教會最偉大的神學家多瑪斯·阿奎那就論述過相同的思想，從而證明這個新論斷是有其歷史淵源的。會議還明確地宣稱，「認為科學和信仰互相對立」是錯誤的。^(六)

「凡由人的智能與美德所產生的一切，信友不獨不以爲它們違反天主的全能，不獨不以爲擁有理智的受造物在與造物主競爭，反而深信人類的勝利是天主偉大的標誌及其奇妙計劃的成果。」^(七)

羅馬天主教會爲了與科學和解，除了在梵蒂岡第二屆大公會議上完成上述和解的神學理論外，還在會後採取了一系列與科學和解的措施，如一九六六年取消了《禁書目錄》，一九七六年決定拓展宗座科學院的研究領域，一九七九年開始重新審查伽利略案件，並於九十年代初宣布爲伽利略平反。

在梵蒂岡第二屆大公會議的影響下，當代的天主教學者之中流行的看法是，要明確區分對自然的認識、對世界的觀念和世界觀這三個概念。他們一般都認爲，科學提供的是對自然的認識，當哲學介入其間時就導出世界觀，而宗教信仰給予的是對於世界的觀念，從哲學的角度說就是關於宇宙和人的本質、起源及目的的總體看法，即信仰與科學二者關注的領域不同，因此可以排除信仰與科學之間

發生原則衝突的任何可能性。^(八)

梵蒂岡第二屆大公會議的上述神學的創新之處，在於不再就事論事地局限於談論信仰與科學的關係問題，而是更爲強調人的世界和天主之國同源於天主，其餘一切都應以這個關係爲背景來看待。

在更爲根本的天主之國與人的世界的關係、創造與救贖的關係、人類文明與福音傳道的關係面前，在能動的新觀點的審視下，世界、人和人在世上的－切努力，包括人的科技活動和智慧的成果，就都被看作積極的和有意義的了。^(九)因此，新的神學克服了原有的二重真理觀，更多地偏重於二元論的缺陷，使一切都在天主中達到統一，正如聖經所說：

「一切都是你們的，你們卻是基督的，而基督是天主的。」^(十)這項關於天主教信仰與科學之間關係的新主張，在最根本的神學理論上理順了信仰與科學的關係問題，所以不再簡單地把科學從天主教的視野中推出去，而是將其回收；一方面繼續承認科學享有的自主權，使科學與信仰互不干預，另一方面

不再任由科學與宗教信仰分離，而是將科學和信仰一樣置於天主的權柄之下，從而使世界上一切積極因素都在天主教信仰的軌道上達到和諧與統一。

註釋：

- (1) 參見黎德揚·「從認識論看宗教與科學的關」，《宗教·科學·哲學》，頁311-313，317-319頁，河南人民出版社，1982年。
- (11) 牟鍾麟·「關於社會主義時期宗教的幾個問題」，《宗教·科學·哲學》，頁108。
- (10) Giandomenico Boffi: *Scienza e fede: un confronto sempre problematico*, Scienza e fede, pp.12-13, accurati Francesco Maenelli, Citta' Nuova Editrice, Roma, 1980.
- (四) Gaudium et Spes, n.39-40.
- (五) 同上，n. 36。
- (六) 同上，n. 16。

(七) 同上，n. 34。

(八) Giandomenico Boffi: *Scienza e fede: un confronto sempre problematico*, Scienza e fede, p.13.

(九) 參見拙作·「論羅馬天主教關於世界與人的新神學」，《中國宗教研究》，1995年第4期，中國社會科學院世界宗教研究所，北京。

(十) 《格林多前書》，3章23節，*Lumen Gentium*，n.36。